

臺南市玉井區游泳池閒置多年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啟用作為游泳教學並開放鄰近學校免費申請使用，達到資源共享發揮游泳池使用效益

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(下稱臺南市審計處)查核發現，原由玉井鄉公所經營管理之玉井區游泳池，未整修至可使用情形下，即交由玉井國中接管，致設施繼續閒置，經促請檢討改善，已修復游泳池，並啟用作為游泳教學及開放鄰近學校免費申請使用，發揮游泳池使用效益。

玉井區游泳池係前臺南縣玉井鄉公所斥資 3,227 萬餘元於民國(下同)84 年 12 月 27 日興建完成之露天泳池，85 年委託民間經營管理至 98 年 12 月營運屆滿後，歷經 2 年共辦理 16 次委外經營管理招標，均無廠商參與投標，該公所 101 年 5 月再投入 1,211 萬餘元辦理修繕後，於 103 年 1 月 1 日移撥鄰近玉井國



臺南市玉井區游泳池
(臺南市體育處提供)

中管理，專供學生教學使用。臺南市審計處查核發現，玉井國中接管後，始發現游泳池過濾循環系統已損壞，無法作為游泳教學使用，未能發揮公產應有效益，經通知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檢討改善。

嗣經臺南市審計處追蹤改善結果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玉井國中 225 萬餘元，已改善游泳池過濾循環系統及解決漏水、排沙不良等問題，104 年 4 月 1 日驗收合格後，適逢全台旱災限水而暫緩開放，嗣配合季節於 105 年 4 月 1 日啟用，除該校固定使用星期一第 2 至 6 節課外，其餘時間開放由周邊楠西、南化、玉井、左鎮及山上等 5 區學校免費上網預約申請，且暑假期間亦正常開放，以解決山區學校無游泳池之問題，達到資源共享並發揮游泳池使用效益。